

海南政府采购文件



和正招标
HEZHENG TENDER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HNHZ2025T109

项目名称：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

服务项目

采购人：某单位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	(17)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3)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项目概况

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国瑞城铂仕苑 3 栋 2 单元 1002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NHZ2025T109
2. 项目名称：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3. 预算金额：人民币 1500000.00 元/年
4. 最高限价：人民币 1500000.00 元/年
5. 采购需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6. 合同履行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此服务周期为第一年合同有效期。本次采购三年有效，采用分年签订合同的方式，续签合同应满足招标人关于采购项目续约规定）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等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投标人（注：①若为企业（包含合伙企业）的，提供有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②若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③若为其他组织的，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副本”。以上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3.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3.3 投标人须具有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3.4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专业技术及资金等方面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3.5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3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3.6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3.7 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不存在与本项目其他潜在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3.8 投标人须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3月28日至2025年4月7日，上午0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10号国瑞城铂仕苑3栋2单元1002室
3. 方式：现场购买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及以上申请人资格中要求的其他相关材料；
 - 2) 以上材料验原件收单位公章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资格承诺函收原件)。
4. 售价：人民币300元/份（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5年4月18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2，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所属行业：批发业

2、信息公布：公告、招标文件修改或澄清等信息，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行业协会 (<http://www.hnzfcgxx.com/>) 媒体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某单位

地 址：海口市

联系方式：∟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10号国瑞城铂仕苑3栋2单元1002室

联系方式：周小姐 0898-662616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小姐

电 话：0898-66261680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1	采购预算金额	人民币 1500000.00 元/年
2	投标保证金金额	免缴
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费依据及标准：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计费标准按实际中标总额向中标人收招标代理服务费。 缴费可以现金支付或按以下银行账户转账：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口市海甸支行； 户名：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2201020719200317519； 备注：HNHZ2025T109 中标服务费。
4	统一结算币种	以人民币结算（均不计息）。
5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续到项目验收之日。
6	投标文件数量	纸质版投标文件三册（正本一册，副本二册）、《开标一览表》一份及电子版（PDF 格式）投标文件一份。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版（PDF 格式）投标文件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保持一致（须盖章签署后扫描）
7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前 3 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二、概念释义

1. 适用法律

本次公开招标参照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2. 释义

2.1. **采购人**：指某单位，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确认，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履约、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简称“和正公司”），组织实施政府采

购项目的采购；制定实施采购活动的具体操作规程；受理投标人的询问或质疑；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 2.3. **评标委员会**：是依法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2.4.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2.5. **正偏离**：是指投标参数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不仅能够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且该参数超出采购人对该项指标的要求。
- 2.6. **负偏离**：是指投标参数不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或不能（不完全）满足采购人提出的对该参数的需求，或该参数指标在该领域处于低下水平。
- 2.7. **符合(无偏离)**：是指投标参数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且能够满足采购人对该项参数要求。
- 2.8.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3. 合格的投标人和服务

- 3.1 投标人须在中国大陆境内有合法工商登记注册，符合政府采购法规核定的必备条件，满足本项目对投标人资格及相关重要要求。
 - 3.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划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1.2 投标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 3.2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设计或服务，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索偿或诉讼，否则，由此导致采购人误侵权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三、招标文件说明

1. 招标文件是阐明采购人所需货物及服务的基本要求性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审结果、合同书和相关承诺确认文件均作为任何一方当事人履约的重要依据。
2. 招标文件以纸质文件制作，由投标邀请函、投标人须知、用户需求书、合同条款及格式、投标文件格式共五部分组成。
3.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理解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如有任何疑问应在开标前15天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予以回复。

4.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项目过程中,有权要求投标人或相关当事人就本项目的内容按时提交澄清说明或补充材料等,被通知的当事人须认真予以配合。
5. 采购过程中的一切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主体源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确认方视为知悉无疑并依照最后确认的文件执行。一切要约承诺未经缔约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撤销或转让。
6. 对技术参数、商务参数等出现带“▲”标志的为重要参数,如失真、缺漏和负偏离将被评审委员赋予较低分值;对技术参数、商务参数等出现带“★”标志的为必须满足参数,如失真、缺漏和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7. 需要出具产品销售授权书时,授权方必须是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大陆省级或以上区域的代理经销商;任何一个授权方,均负有监督约束供货渠道、质量和售后服务保障,履行投标承诺和供货合同等相关连带责任和义务。

四、投标文件的制作

1. 原则

- 1.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终止其投标资格,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1.2.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因参加本次公开招标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 2.1. 按招标文件中“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以 A4 版面统一编制组成投标文件。
- 2.2. 投标文件应包含纸质正本文件一册、副本文件二册、《开标一览表》一份和电子版(PDF 格式)投标文件一份。
- 2.3. 正本文件、副本文件、《开标一览表》、电子版(PDF 格式)投标文件均应分开装订并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文件封皮上应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或“《开标一览表》”或“电子版(PDF 格式)投标文件”字样。
- 2.4. 如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开标一览表》与正本不一样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5.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版(PDF 格式)投标文件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保持一致(须盖章签署后扫描),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电子版(PDF 格式)投标文件应装在单独的 U 盘上。
- 2.6. 不同包组的投标文件要分开装订(如项目适用)。
- 2.7.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以是正本文件的复印件;
- 2.8.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2.9. 纸质投标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
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10.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授权代理人在旁边签字后方为有效。

2.11. 所有密封文件封套正面须按“文件袋封面标贴”格式进行标贴（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报价

3.1.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在可独立履行项目合同义务，通过准确核算，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招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报价之内。

3.2. 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对消耗材料、常用配备件、相关伴随服务等附属内容须详列清单。

3.3. 投标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如果投标报价提出有折扣优惠者，以折扣后的最终优惠价为准。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4. 投标报价勘误修正准则：

4.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4. 《开标一览表》与其他文件中报价不一致时，均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4.5.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笔误而需修正任何报价时，均以评标委员会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4.6.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5. 投标有效期

5.1. 开标后 90 天，中标人的有效期延续到项目验收之日，在此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投标文件的一切内容和补充承诺均为持续有效且不予改变。

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前，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与答复均要求为书面形式。

五、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的授权代理人、采购人代表应依时出席开标会。

2.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宣布截止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接受任何投标文件。开标前将由监督人员对全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当众检查，在确认全部文件均密封完好后再进行开标。

3. 投标人的授权代理人必须随身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个人身份证亲自出席开标全程或响应临时询问，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1.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结合招标采购货物和服务的特点，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其成员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行业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该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如发现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明显偏离招标文件的要求，或明显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经监督部门同意，可以解散评标委员会，重新组织招标或者评审，并依法追究有关部门人员的法律责任。

七、评审

1. 评审流程：

1.1. 项目评审准备：

- 1.1.1 主持人介绍有关人员、介绍项目基本情况。
- 1.1.2 采购人陈述采购需求（不发表倾向性或排斥性言论；不涉及厂家、品牌或型号）。
- 1.1.3 主持人宣读评审纪律、讲解评审标准。

1.2. 资格审查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四条的相关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2.1 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 1.2.5 《资格审查表》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评审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资格评审。

1.2.2 出现下列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 1) 不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1.2.3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2.4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达到 3 家的，则本次招标失败。

1.2.5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报价	是否超过本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			
结 论					
采购人代表：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1.3. 符合性审查

1.3.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六条的相关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投标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1.3.2 评标委员会根据 1.3.4《符合性审查表》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 1.3.4《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1.3.3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3.4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文件符合性	带★号实质性指标是否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有）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报价	投标价是否固定价且投标价是唯一的			
5	履约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p>评委： (组长) (组员) 日期： 年 月 日</p>
<p>注：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p>

1.4 关于政策性加分

1.4.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 投标报价* (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文件，且获得评标委员会认定合格方为有效，否则不适用此项加分条件。

1.4.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 投标报价* (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文件，且获得评标委员会认定合格方为有效，否则不适用此项加分条件。

1.4.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投标人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企业）的。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其评标价格=投标报价* (1- 10%/3%)；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 作为其价格分，即评标价格分=投标报价分 * (1+3%)。
-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其评标价格= 投标报价* (1-4%/1%)。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

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即评标价格分=投标报价分*(1+1%)。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一条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根据《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的，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 相关要求：

- 2.1. 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必须真实、充分、全面。评标委员会仅对投标人提交的文件进行表面真实性的审核，在评审过程中乃至中标后，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上述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将向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内容进行质询（**投标人代理人需在20分钟内抵达评标地点，否则作废**）。投标人须如实应询答复，其一切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澄清补充，经授权代理人签署后将作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内容。在未征得评标委员会同意的前提下，补充文件不得对投标文件中已实质性响应的内容（包括价格）进行修改，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如果发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投标处理：

- 3.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参与海南省政府采购等相关活动中有不良行为记录或正处于处罚期内；
- 3.2. 以假借、挂靠他人名义或用串通合谋等不正当手段参与投标，违反了诚实信用、公平竞争原则；
- 3.3. 投标人之间存有利益共享、虚假竞争的同盟关系；
- 3.4. 纸质投标文件制作明显不符合要求：无效的印章、签字，不按要求提供重要的样板、物证和资料；
- 3.5. 不符合专业条件；
- 3.6. 超出采购资金预算范围且采购人不能接受；
- 3.7. 没有按要求提供补充文件，或调整补充内容超出规定范围；

- 3.8. 拒绝、对抗评标委员会所作的决定或合理要求；
- 3.9. 符合招标文件中载明会导致无效投标的其它规定和要求。
- 3.10. 未缴纳购买招标文件费用；
- 3.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 3.1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4. 废标条件与处理：

本项目或出现下列条件之一则定作废标：

- 4.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者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 4.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控制范围且采购人不能接受；
- 4.3. 采购过程出现影响公平公正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 4.4. 因重大变故，接财政部门通知本项目采购活动须立即中止或取消。

符合第 4.1、4.2、4.3 条废标条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情况报告财政部门，经财政部门审查同意后重新组织招标或采用其他采购方式，同时将废标理由和处理决定知会各相关投标人。

八、量化评审方法

1、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前 3 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量化评审内容

评分项目	技术项	商务项	价格项
权重	57%	33%	10%

3、评分细则表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一、技术部分			57
1	技术服务参数指标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参数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数进行点对点比较：(1)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6 分；(2)带“▲”号的产品技术参数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每项扣 2 分，其他技术参数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16
2	供货服务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供货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食品安全性保障；(2)人员配备；(3)服务标准；(4)临时性仓储储藏。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满分 8 分；其中每一小项内容有以下任意一种缺陷的扣 1 分（缺陷是指：凭空	8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	
3	突发应急性保障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突发应急性保障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 (1)食材物资延误配送解决方案; (2)食材物资意外污损危情处理方案; (3)服务人员突发性缺岗维稳方案; (4)突发治安性问题处置方案; (5)突发意外情况解决方案。每提供一项得 2 分, 满分 10 分; 其中每一小项内容有以下任意一种缺陷的扣 1 分(缺陷是指: 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	10
4	食品安全保障能力	针对本项目的食品安全制定相应的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 (1)产品溯源; (2)质量管控; (3)检疫检验; (4)其他食品安全问题等。每提供一项得 2 分, 满分 8 分; 其中每一小项内容有以下任意一种缺陷的扣 1 分(缺陷是指: 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	8
5	运输及配送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运输及配送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 (1)运输过程中具有产品防潮湿、防磕碰、防振动保证性措施; (2)保证供货充足, 并在招标人下达采购计划后按时、保质保量、安全运输到指定地点的方案; (3)拥有完善、有效的物流或货物配送体系, 保证准时准确配送的具体操作方案。每提供一项得 3 分, 满分 9 分; 其中每一小项内容有以下任意一种缺陷的扣 1 分(缺陷是指: 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	9
6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 (1)售后服务措施; (2)售后服务人员的配备; 每提供一项得 3 分, 满分 6 分; 其中每项内容有以下任意一种缺陷的扣 1 分(缺陷是指: 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	6
二、商务部分			33
1	类似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的供货合同/协议和供货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得 3 分, 最高累计得 6 分, 不提供不得分。	6
2	服务团队	投标人应为本项目配备不少于 5 人的服务团队(包含但不限于: 项目负责人、专职仓储人员、专职配送司机、随车人员), 满足以上基本要求得 5 分, 每增加一人得 0.5 分, 最多加 5 分,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注: 需提供拟投入相关人员的名单、职务及职责、身份证明、健康证、2024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3	配送车辆	投标人具有配送运输车辆, 每辆车得 3 分, 最多得 6 分。 自有车辆: 提供公司自有车辆图片、车辆行驶证及有效年检证明; 租赁车	6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辆：提供租赁车辆图片、租车合同协议、车辆行驶证及有效年检证明	
4	服务承诺	1) 投标人书面承诺对提供的产品按国家标准规定进行质保, 享受三包服务。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承诺得 3 分, 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书面承诺提供货品临近保质期或超过保质期的三分之二时间范围内的商品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提供书面承诺加盖公章得 3 分, 不提供不得分。	6
5	仓库和冷库卫生状况	1) 投标人有定期卫生检查记录且无不合格记录的得 3 分; 2) 投标人有卫生检查记录但偶有 (2 次以内) 不合格记录的得 1 分; 3) 投标人无卫生检查记录或多次 (3 次及以上) 不合格得 0 分。 注: 需提供 2024 年至今至少 6 个月的卫生检查记录或第三方卫生检查报告复印件, 不提供不得分。	3
6	体系认证	投标人通过 ISO22000: 2018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或 HACCP 体系认证的得 2 分; 注: 需提供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不提供不得分。	2
三、价格部分			10
	报价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 (下浮率) 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 = $[(1 - \text{基准价}) / (1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10
四、总分			100

注:

- 1、为了便于专家对投标文件内容的审核, 投标人可针对以上“评分细则表”编写响应页码索引表, 即该评分项目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 2、技术项得分 = $(\sum \text{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 / (\text{评委人数})$; 商务项得分 = $(\sum \text{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 / (\text{评委人数})$; 价格项得分按公式计算得出。
- 3、投标人综合得分 = 技术项得分 + 商务项得分 + 价格项得分 (保留二位小数)。
- 4、评审结果按综合得分高低排序, 排名前 3 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综合得分相同, 依次序分别以投标报价、技术评价、商务评价的得分高低择优选录。
- 5、有下列情况之一, 投标人中标无效, 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在一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5.2、不实质疑, 影响政府采购工作的。

九、定标

1. 推荐结果

1.1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综合评分法对向采购人推荐综合得分前 3 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1.2 评审过程中涉及和产生的所有程序文件及综合评审意见，均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确认。

1.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达采购人。

2. 定标

2.1 采购人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2.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按要求签订或履行本项目购销合同的，排名在该中标人之后的中标(候选)人顺位获得新的中标人资格，采购人可与新的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 中标通知

3.1 投标人被确定为中标人后，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行业协会(<http://www.hnzfcgxh.com/>)媒体上发布。公告期内没有任何质疑申诉时，采购代理机构即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不在中标人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

3.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3.3 在未取得合法理由而获批复前，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资格，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4. 合同签订

4.1 中标人应按照《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材料，均作为合同订立的依据。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出现歧义、不确定的内容等解释以采购人的理解为准。

5. 质疑与投诉

5.1 投标人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确认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损之日(即为投标人报名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实名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申诉(联系单位：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通讯地址：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国瑞城铂仕苑 3 栋 2 单元 1002 室；联系电话：0898-66266018)。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相关规定。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且必须附送有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2 若对招标文件中存有倾向性、排斥性等影响公平竞争的内容提出质疑的，应在上述

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及时直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5.3 对中标候选人或投标人的报价行为提出质疑时，被质疑者应给予书面澄清回复，其投标文件内容应配合予以公开接受任何形式的审查核实。

5.4 通过质疑仍未获得有效解决时，可依法定时间和程序提出投诉。

6.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违规处罚适用条件：

6.1 已递交投标文件，并在开标之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回或放弃其投标；

6.2 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的材料或信息；

6.3 在评审期间，使用不正当手段试图影响、改变评审结果；

6.4 恶意串通或捏造事实，对竞争对手进行诋毁、排挤、攻击；

6.5 不按期签订合同，或拒绝、拖延、没有完全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

6.6 擅自将中标项目分包转让他人；

6.7 中标结果公告后，无法如期按采购人要求履行承诺并提供合法有效的重要证明材料原件；

6.8 违反政府采购法规，违反了诚实信用、公平竞争和如实告知原则，扰乱了采购程序；

6.9 提供虚假、恶意质疑投诉材料或在一年内有三次或以上查无实据的投诉记录。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 2、项目编号：HNHZ2025T109
- 3、采购预算：人民币 1500000.00 元/年
- 4、交付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此服务周期为第一年合同有效期。本次采购三年有效，采用分年签订合同的方式，续签合同应满足招标人关于采购项目续约规定）
- 5、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配送种类、数量及规格要求

以下主食类、副食品类、食用油调料类供应包括但不限于下表所列品目。

（一）主食类清单

序号	商品类别	食品名称	规格	单位
1	主食类	大米一级	25kg	袋
2	主食类	面条	500g	斤
3	主食类	面粉	25kg	袋

（二）副食品清单

序号	品种类别	商品名称	规格	单位
1	蔬菜类	小白菜	500g	斤
2	蔬菜类	包菜	500g	斤
3	蔬菜类	青瓜	500g	斤
4	蔬菜类	冬瓜	500g	斤
5	蔬菜类	南瓜	500g	斤
6	蔬菜类	毛瓜	500g	斤
7	蔬菜类	葫芦瓜	500g	斤
8	蔬菜类	苦瓜	500g	斤
9	蔬菜类	豆芽	500g	斤
10	蔬菜类	茄子	500g	斤
11	蔬菜类	西红柿	500g	斤

12	蔬菜类	尖椒	500g	斤
13	蔬菜类	青椒	500g	斤
14	蔬菜类	豆角	500g	斤
15	蔬菜类	长豆角	500g	斤
16	蔬菜类	西芹	500g	斤
17	蔬菜类	红萝卜	500g	斤
18	蔬菜类	白萝卜	500g	斤
19	蔬菜类	白花菜	500g	斤
20	蔬菜类	生菜	500g	斤
21	蔬菜类	空心菜	500g	斤
22	蔬菜类	韭菜	500g	斤
23	蔬菜类	油麦菜	500g	斤
24	蔬菜类	芥菜	500g	斤
25	蔬菜类	西兰花	500g	斤
26	蔬菜类	黄花菜	500g	斤
27	蔬菜类	土豆	500g	斤
28	蔬菜类	上海青	500g	斤
29	蔬菜类	地瓜叶	500g	斤
30	蔬菜类	菜心	500g	斤
31	蔬菜类	洋葱	500g	斤
32	蔬菜类	木瓜	500g	斤
33	蔬菜类	海带	500g	斤
34	鱼类	秋刀鱼	500g	斤
35	鱼类	鲫鱼	500g	斤
36	鱼类	白仓鱼	500g	斤
37	鱼类	黄花鱼	500g	斤
38	鱼类	海虾	500g	斤
39	肉类	猪肉	500g	斤
40	肉类	鸡肉	500g	斤
41	肉类	鸭肉	500g	斤
42	肉类	鸡翅	500g	斤



43	肉类	鸡腿	500g	斤
44	肉类	牛肉	500g	斤
45	肉类	羊肉	500g	斤
46	调料类	蒜头	500g	斤
47	调料类	生姜	500g	斤
48	调料类	八角	500g	斤
49	调料类	桂皮	500g	斤
50	调料类	小葱	500g	斤
51	调料类	大葱	500g	斤
52	调料类	食盐	500g	斤
53	调料类	榨菜	500g	斤
54	调料类	白糖	500g	斤
55	调料类	萝卜干	500g	斤
56	豆奶类	黄豆	500g	斤
57	豆奶类	绿豆	500g	斤
58	豆奶类	优酸乳	250ml×24	箱
59	豆奶类	酸奶	200g×10	箱
60	蛋类	鸡蛋	500g	斤
61	水果类	苹果	500g	斤
62	水果类	香蕉	500g	斤
63	水果类	西瓜	500g	斤
64	水果类	哈密瓜	500g	斤
65	水果类	当季水果	500g	斤
66	辅食类	香肠	500g	斤
67	辅食类	水饺	500g	斤
68	辅食类	汤圆	500g	斤
69	辅食类	面包	500g	斤
70	辅食类	饼干	500g	斤
71	辅食类	粽子	250g	个
72	辅食类	月饼	500g	斤
73	辅食类	花生	500g	斤

74	辅食类	瓜子	500g	斤
----	-----	----	------	---

(三) 食用油调料类清单

序号	商品类别	商品名称	规格	单位
1	食用油调料类	花生油	20Lx1	箱
2	食用油调料类	玉米油	22Lx1	箱
3	食用油调料类	菜籽油	22Lx1	箱
4	食用油调料类	花生香调和油	20Lx1	箱
5	食用油调料类	大豆油	22Lx1	箱
6	食用油调料类	调和油	8Lx1	箱
7	食用油调料类	香油	250mLx1	箱
8	食用油调料类	蚝油	700gx12	箱
9	食用油调料类	生抽	10.5L	箱
10	食用油调料类	老抽	10.5kg	箱
11	食用油调料类	鲜味汁	10.5Lx2	箱

注：具体要求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供应。

三、配送产品基本要求

(一) 蔬菜的基本要求

采购的蔬菜必须保证新鲜、健康、应季，无腐烂、无变质，农药残留不得超过国家法定标准。当季各类新鲜蔬菜以及大棚种植蔬菜，蔬菜类必须保证无黄叶、枯死叶、无虫、无杂质，须 48 小时内采摘供应，原菜须保证菜面干净、无明显泥土、码放整齐、无破损、大小基本统一、不得过熟或欠熟；净菜须保证菜面完全干净、无泥土、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二) 肉类、鱼类等生鲜食品的基本要求

1. 采购的猪肉、鸡肉、鸭肉、鱼类等生鲜食品必须保证新鲜，无变质、无腐烂、无异味，冷冻生鲜类食品必须保证每次送货均有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合格证书及检验检疫证明。鲜肉：净瘦肉、五花肉、猪油、猪头骨、猪血等；必须保证供应为屠宰厂当日屠宰的猪肉，肉身必须盖有卫生检疫章，须出具加盖国家或地方政府监督所检疫章的动物检疫证明。肉品须表皮洁净、膘厚适中、色泽鲜亮、纹理清晰、肉质细腻、无异味、去骨、无毛、按压无水迹。

2. 鱼类等海鲜食品运送时必须保证有冰块保鲜，以免天气炎热发生变质。

3. 生鲜食品运至我单位前储存时间不得过长，以保证绝对新鲜。

4. 冻品外包装需完整，无破损，无不封口现象，有生产日期。冻品在解冻后，发现质量问题需退货。符合国家绿色批发市场标准，应具备满足交易需要的冷冻贮藏设施。

（三）食用油及调料的基本要求

1. 采购的食用油必须保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外观的色泽、透明度、气味滋味等无异常；定型包装。

2. ▲采购的食用油及调料必须保证无菌灌装，不添加任何防腐剂，采用常温保存、保质期限不得少于 18 个月。（须提供承诺函）

（四）鸡蛋的基本要求

1. 采购的鸡蛋严禁使用违禁药品，无公害、无残药、无激素。鸡蛋大小均匀，规格需在 55—60 克之间。

2. 鸡蛋必须是新鲜鸡蛋。

（五）水果的基本要求

1. 果实外观应整齐，无明显外伤、破损、腐烂等。果皮应光滑，颜色应鲜艳，与同类水果相符合。果实大小均匀一致，无明显变形和凹陷。

2. 采摘时间短，储存、运输条件良好，如草莓常温下放置时间长会不新鲜。

3. 水果包装完整、干净、无破损，标签信息准确，包括品种、产地、生产日期等。

四、配送基本要求

（一）配送

1. ▲投标人需每日向采购人配送至少两次食品，以保证能够满足采购人一天三餐食用的安全新鲜、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蔬菜、大米、食用油、调料等副食需求（如需要配送两次，第一次每日早上 5:00 前配送当日早餐所需菜品及副食品；第二次每日早上 7:30 前配送当日午餐、晚餐等所需菜品及副食品）

2. ▲遇重大节日，如元旦、春节；重大自然灾害，如台风等，原则上提前保障采购人 3 日菜品及副食品。（须提供承诺函）

3. 全年配送保障菜品及副食品，如遇特殊情况无法配送，投标人需提前一天告知采购人。

4. 遇采购人临时加餐等情况，投标人需在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配送到位额外增加的菜品及副食品。

5. 投标人必须确定专人、专用食品原材料的运输车辆，按照合同的规定，配送食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6. 投标人必须制定专人参加配送及联系工作，必须保证 24 小时电话畅通，如果被指定专人变更或者联系电话发生变化，必须及时通报采购人。

7. 投标人必须保证负责送货、搬运货物等人员具有食品从业健康证书，无传染性疾病。

8. 投标人必须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和运输安全，凡因产品质量发生的安全问题，和向采购人派送食品途中的一切安全问题均一律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9. ▲采购人收货时发现所需物品质量不合格有权要求投标人 60 分钟内响应服务，立即处理。（须提供承诺函）

10. 要求中标投标人进行留样，方便溯源。

11. ▲采购人如因投标人物资数量、质量等问题或投标人没有响应 60 分钟内服务，采购人有权扣除当日货款 10%。（须提供承诺函）

（二）储存

投标人要保证蔬菜、肉类、鱼蛋虾、食用油、调料等食品存放场地的环境卫生整洁，空气流通，符合国家卫生要求，避免食物腐坏、变质、包装破损或被老鼠、蟑螂等害虫叮咬。

（三）加工

投标人要保证每天运送至采购人的食品是当天购买或加工的，是在保质期内的合格产品。投标人应安排专人负责食品的储存管理和加工工作。

（四）验收

由采购人指派专人负责对配送的每日所需食品进行验收，存在变质、过期、异味、虫咬或严重破损、渗漏等验收不合格情况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或要求换货。所有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五）配送要求

投标人在合同规定的起止时间内，指派专人、专车于每日早上，按照采购人提供的食堂所需食品送到指定地点内。

（六）安全卫生检查

1. 投标人必须接受由有关职能部门组成的检查小组对配送单位的卫生情况、从业人员健康证等内容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

2. 严格执行配送食品的检验、留样、放行程序，根据批次出厂的配送食品都留样备查。投标人必须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和运输安全，凡因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和向采购人派送标的物途中的一切安全问题，均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 确保食品安全，应有贮存菜品的仓库、冷库，所有菜品、副食品等来源合法、卫生，如出现食品安全问题，可追溯食品来源并追究相关责任。

4. ★食品的农药抽检每年不得少于 4 次，对于配送有农药超标的食品，一是扣除当日货款的 50%，二是因农药超标的食品导致采购单位人员身体健康问题，投标人须负全部责任；对于配送过期或变质的食品，一是扣除当日货款的 30%，二是因配送过期或变质的食品导致采购单位人员身体健康问题，投标人须负全部责任。（须提供承诺函）

五、商务要求

（一）定价标准

1. **预算总额：**本项目每年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150 万元/年，即 三年的预算总额为人民币 450 万元。

2. **价格组成：**投标人对本项目所报供货价格应包括商品价款(含税金)以及配送运输、装卸、存储、人工等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一切应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

3. ★**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下浮率报价方式，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下浮率）最高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且该投标价格（下浮率）将作为日后每项商品的实际供货价格计算的参照依据。价格分计算公式如下：

$$\text{价格分} = \left[\frac{(1 - \text{评标基准价})}{(1 - \text{投标报价})} \right]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4. ★**供货价格：**中标人每次供货时须以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公示的当年每季度首日的“海南重要商品零售价格监测表”中所列的海口市所有农贸市场和超市的平均单价（以下简称：监测单价），作为供货价格计算基础，按以上所报下浮率计算各项商品的供货价格【即商品供货价=监测单价×(1-下浮率)】。若某种类商品未在“监测单价”中列明，则由采购人每季度随机调查的三个农贸市场平均零售价格作为该种商品供货价格的计价基础。

5. **结算方式：**按中标人每月实际发生的供货数量与上述标准获得的商品供货价计算

所得为准。计算公式：结算金额=Σ（各商品实际供货数量×各商品供货价）

（二）配送服务周期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此服务周期为第一年合同有效期。本次采购三年有效,采用分年签订合同的方式,续签合同应满足招标人关于采购项目续约规定）。

（三）人员要求

配送人员投标人须严格遵守采购单位的管理要求,投标人须确定工作认真负责、身体健康的人员对口衔接采购人,建立接送卡,专车配送,专职司机。合同签订时,须将所有指定配送人员(含司机)的身份信息报送采购人备案,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能随意更换已备案配送人员。

（四）付款方式与结算

投标人每月底提供当月每日送货单、验收单以及汇总单,经双方审核无误后,可办理食品款项支付手续。

（五）★供货承诺（需提供承诺函）

1. 采购人将根据实际情况向投标人采购所需食品,但投标人必须承诺,在合同期内,给予采购人享受最优惠待遇,不得高于市场零售价,承诺以零售价下浮后的价格进行供货,在配送期内,若给予其他同类客户更优惠的待遇,应通知采购人同时享受。

2. 配送的食品均在保质期内,且从出厂开始到采购人食用结束全过程的各个环节,均按照最新的国家标准规范配送和存储保鲜,确保卫生安全。

3. 投标人按采购人提供食品的数量、品种、质量供应,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经采购人指派的验收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入库,运费由投标人负责。如验收不合格的,一律不予接收,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投标人负责。

4. 投标人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定,如发现产品质量、数量达不到采购人需求,本批产品全部无条件退换,并由采购人向投标人下达书面整改。如整改次数达到三次,采购人有权取消投标人资格。

六、其他要求:

1. 为避免出现投标人为达到中标目的而刻意削价竞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如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报价的,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或评标现场的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低价竞标的佐证依据,该等佐证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若投标人不按时提供或提供的佐证文件未能通过评标委员

会评审，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2. 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中标人不按投标文件或合同内容要求执行，无法满足于项目实施标准要求、偷工减料、降低质量标准、超过工期等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严肃处理。
3. 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货物和服务的技术指标、资质证书资料等进行任何形式的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或所提供的材料为虚假材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严肃处理。

注：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标示的内容为重要指标要求，如出现负偏离的将导致严重扣分。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某单位

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服务合同（参考样本）

项目编号：HNHZ2025T109

项目名称：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甲方：某单位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日期： 2025 年 月 日

甲方： 某单位

乙方： (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HNHZ2025T109）（以下称招标文件）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供双方信守：

一、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后附清单。

二、合同金额、服务地点、期限

- 1、合同金额：下浮率____%
-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3、服务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此服务周期为第一年合同有效期。本次采购三年有效，采用分年签订合同的方式，续签合同应满足甲方关于采购项目续约规定）。

三、配送产品基本要求

（一）蔬菜的基本要求

采购的蔬菜必须保证新鲜、健康、应季，无腐烂、无变质，农药残留不得超过国家法定标准。当季各类新鲜蔬菜以及大棚种植蔬菜，蔬菜类必须保证无黄叶、枯死叶、无虫、无杂质，须 48 小时内采摘供应，原菜须保证菜面干净、无明显泥土、码放整齐、无破损、大小基本统一、不得过熟或欠熟；净菜须保证菜面完全干净、无泥土、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二）肉类、鱼类等生鲜食品的基本要求

1.采购的猪肉、鸡肉、鸭肉、鱼类等生鲜食品必须保证新鲜，无变质、无腐烂、无异味，冷冻生鲜类食品必须保证每次送货均有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合格证书及检验检疫证明。鲜肉：净瘦肉、五花肉、猪油、猪头骨、猪血等；必须保证供应为屠宰厂当日屠宰的猪肉，肉身必须盖有卫生检疫章，须出具加盖国家或地方政府监督所检疫章的动物检疫证明。肉品须表皮洁净、膘厚适中、色泽鲜亮、纹理清晰、肉质细腻、无异味、去骨、无毛、按压无水迹。

2.鱼类等海鲜食品运送时必须保证有冰块保鲜，以免天气炎热发生变质。

3.生鲜食品运至甲方单位前储存时间不得过长，以保证绝对新鲜。



4.冻品外包装需完整，无破损，无不封口现象，有生产日期。冻品在解冻后，发现质量问题需退货。符合国家绿色批发市场标准，应具备满足交易需要的冷冻贮藏设施。

（三）食用油及调料的基本要求

1.采购的食用油必须保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外观的色泽、透明度、气味滋味等无异常；定型包装。

2.采购的食用油及调料必须保证无菌灌装，不添加任何防腐剂，采用常温保存、保质期限不得少于 18 个月。

（四）鸡蛋的基本要求

1.采购的鸡蛋严禁使用违禁药品，无公害、无残药、无激素。鸡蛋大小均匀，规格需在 55—60 克之间。

2.鸡蛋必须是新鲜鸡蛋。

（五）水果的基本要求

1.果实外观应整齐，无明显外伤、破损、腐烂等。果皮应光滑，颜色应鲜艳，与同类水果相符合。果实大小均匀一致，无明显变形和凹陷。

2.采摘时间短，储存、运输条件良好，如草莓常温下放置时间长会不新鲜。

3.水果包装完整、干净、无破损，标签信息准确，包括品种、产地、生产日期等。

四.配送基本要求

（一）配送

1.乙方需每日向甲方配送至少两次食品，以保证能够满足甲方一天三餐食用的安全新鲜、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蔬菜、大米、食用油、调料等副食需求（如需要配送两次，第一次每日早上 5：00 前配送当日早餐所需菜品及副食品；第二次每日早上 7:30 时前配送当日午餐、晚餐等所需菜品及副食品）。

2.遇重大节日，如元旦、春节；重大自然灾害，如台风等，原则上提前保障甲方 3 日菜品及副食品。

3.全年配送保障菜品及副食品，如遇特殊情况无法配送，乙方需提前一天告知甲方。

4.遇甲方临时加餐等情况，乙方需在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配送到位额外增加的菜品及副食品。



5.乙方必须确定专人、专用食品原材料的运输车辆，按照合同的规定，配送食品至甲方指定地点。

6.乙方必须制定专人参加配送及联系工作，必须保证 24 小时电话畅通，如果被指定专人变更或者联系电话发生变化，必须及时通报甲方。

7.乙方必须保证负责送货、搬运货物等人员具有食品从业健康证书，无传染性疾病。

8. 乙方必须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和运输安全，凡因产品质量发生的安全问题，和向甲方派送食品途中的一切安全问题均一律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9. 甲方收货时发现所需物品质量不合格有权要求乙方 60 分钟内响应服务，立即处理。

10. 要求乙方进行留样，方便溯源。

11.甲方如因乙方物资数量、质量等问题或乙方没有响应 60 分钟内服务，甲方有权扣除当日货款 10%。

（二）储存

乙方要保证蔬菜、肉类、鱼蛋虾、食用油、调料等食品存放场地的环境卫生整洁，空气流通，符合国家卫生要求，避免食物腐坏、变质、包装破损或被老鼠、蟑螂等害虫叮咬。

（三）加工

乙方要保证每天运送至甲方的食品是当天购买或加工的，是在保质期内的合格产品。乙方应安排专人负责食品的储存管理和加工工作。

（四）验收

由甲方指派专人负责对配送的每日所需食品进行验收，存在变质、过期、异味、虫咬或严重破损、渗漏等验收不合格情况的，甲方有权拒收或要求换货。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配送要求

乙方在合同规定的起止时间内，指派专人、专车于每日早上，按照甲方提供的食堂所需食品送到指定地点内。

（六）安全卫生检查

1.乙方必须接受由有关职能部门组成的检查小组对配送单位的卫生情况、从业人



员健康证等内容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

2.严格执行配送食品的检验、留样、放行程序，根据批次出厂的配送食品都留样备查。乙方必须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和运输安全，凡因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和向甲方派送标的物途中的一切安全问题，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确保食品安全，应有贮存菜品的仓库、冷库，所有菜品、副食品等来源合法、卫生，如出现食品安全问题，可追溯食品来源并追究相关责任。

4.食品的农药抽检每年不得少于4次，对于配送有农药超标的食品，一是扣除当日货款的50%，二是因农药超标的食品导致甲方人员身体健康问题，乙方须负全部责任；对于配送过期或变质的食品，一是扣除当日货款的30%，二是因配送过期或变质的食品导致甲方人员身体健康问题，乙方须负全部责任。

五、人员要求

配送人员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的管理要求，乙方须确定工作认真负责、身体健康的人员对口衔接甲方，建立接送卡，专车配送，专职司机。合同签订时，须将所有指定配送人员(含司机)的身份信息报送甲方备案，未经甲方同意不能随意更换已备案配送人员。

六、付款方式与结算

乙方每月底提供当月每日送货单、验收单以及汇总单，经双方审核无误后，可办理食品款项支付手续。

七、异议及处理

甲方对服务的效果、质量有异议时，应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的异议和处理意见。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函复甲方。乙方不及时函复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八、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或所提供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逾期5日或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

3.甲方有权披露乙方违约记录，并有权作为以后采购活动中对乙方的限制。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仍不能解决，应向项目实施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产生争议期间，除产生争议的部分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招标过程中的会议纪要、往来信函、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

4.如乙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5.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合同书为参考范本,在不违背招投标文件实质性条件前提下可作适当调整。

附件：考核内容及标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考核内容及标准	扣分
流程管理	30分	准时送货	9分	送货准时，每次所需食材按甲方要求一并送达9分（非不可抗拒情况下延误一次扣3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发现委托其他人或其他车代送不得分）。	
		足斤足两	9分	送货无短斤缺两现象9分（份量短缺达到该类食材配送总量2%以上，有一次扣3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服务态度	4分	工作人员工作认真，服务热情周到，运送搬装文明，4分（运送人员野蛮运装或无正当理由与工作人员争执，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工作细致	6分	配送物品清单与实际配送无差错6分（误差一次扣3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单据清晰	2分	送货单（结算凭证）项目齐全，打印清晰，2分，否则不得分。	
质量管理	30分	食材每日评分汇总	30分	对乙方提供的食材质量进行验收考核（验收时按各类食材验收标准打分，由每次得分汇总得出月度分）。每一种品类食材不符合验收标准的扣3分，扣完为止。	
科学管理	40分	报价准确	30分	每次报价与投标所报下浮率浮动后的价格一致，符合标书要求（有误差，每次扣6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安全清洁	5分	操作场所、仓库、运输工具、储物筐箱等保持清洁卫生，坚持每天清洁工作，定期消毒并有记录，仓库内无过期物品。（抽查到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扣1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联系制度	3分	如市场没有甲方所需食材品种，事先与甲方联系并谈妥更换品种、品级、规格、价格等事项，然后发货。不满足扣3分。（乙方单方定价后送货不得分）。	
		及时整改	2分	对甲方的意见、建议虚心接受，运作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主动沟通、协调有效果，及时整改见实效（2分）（整改效果不明显扣1分，未见整改效果不得分）。	
得分					
评分人签字					
供应商签字					
日期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文件袋封面标贴格式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某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文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正本文件 / <input type="checkbox"/> 副本文件</p> <p>项目名称： <u>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u></p> <p>项目编号： <u>HNHZ2025T109</u></p> <p>投标人名称： _____</p> <p>请在此标贴格式上用打“√”的方式标志清楚正本、副本</p>

重要提示：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30-9:00(北京时间)，逾期不再接收。
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开标室 2。

文件袋封面标贴格式

某单位

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内容：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NHZ2025T109

投标人名称：_____

重要提示：

1. 开标一览表递交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30-9:00 (北京时间)，逾期不再接收。
2. 开标一览表递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开标室 2。

文件袋封面标贴格式

某单位

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内容：电子版本（PDF 格式）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NHZ2025T109

投标人名称：_____

重要提示：

1. 电子版本（PDF 格式）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30-9:00（北京时间）逾期不再接收。
2. 电子版本（PDF 格式）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开标室 2。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文件/ 副本文件)

请在此封面用打“√”的方式标志清楚正本、副本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名称：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NHZ2025T109

(以上填写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清单及相关要求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属性
0	投标文件目录	提供即可
1	资格承诺函	原件
2	投标承诺函	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原件
4	企业三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复印件
5	《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	复印件
6	企业综合概况	原件
7	开标一览表	原件
8	项目实施方案	原件
9	技术响应情况表	原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原件
11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文件	-----

一、资格性文件

1.1 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关于某单位“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NHZ2025T109）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我公司完全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申请人资格条件，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在此，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良好记录；
3.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专业技术及资金等方面能力和经验；
4. 我公司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5. 我公司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我公司及我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6. 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7. 我公司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或相关文件存在虚假因素，我方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资格的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署）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注说明：

- (1) 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 3 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 (2) 重大违法记录是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同时规定，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重大违法记录中的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是：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3) 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4)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据实提供，若提供虚假承诺或材料，将报告监管部门严肃追究其法律责任。

1.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 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与贵司承办的某单位 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工作。

项目名称：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NHZ2025T109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招标活动，并负责一切投标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授权有效期：与贵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签署）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公司名称：（公章）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署：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p>

<p>被授权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p>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二、技术与商务部分文件

2.1 企业综合概况

基本情况与服务架构情况

	相关描述	电话/传真
投标人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公司地址：	
投标人简介	（请在此栏里面填写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其他资料描述。）	
主要客户及业绩	（请在此栏填写企业在政府采购客户名称。）	

2.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某单位 2025 年食品原材料供应服务项目
投标报价 (下浮率)	_____ %
服务期限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此服务周期为第一年合同有效期。本次采购三年有效，采用分年签订合同的方式，续签合同应满足招标人关于采购项目续约规定）
备注	

投标人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_____

注:

1. 开标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不符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报价中必须(但不限于)相关综合管理服务、人员劳务费用、其他所有相关配套服务、全额含税发票以及可合同执行中预见及不可预见的各项费用等。
3. 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2.4 项目实施方案

说明：

此方案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招标文件相关评审要求据实编制，格式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2.5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6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8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文件